

鲁东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 考生诚信承诺书

考生姓名：_____ 考生编号：_____
身份证号：_____ 复试专业：_____
联系电话：_____

本人自愿参加鲁东大学 2017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，如经复试合格，愿意接受鲁东大学的拟录取，并郑重做出如下承诺：

一. 本人保证提供给鲁东大学的所有信息均真实、有效。

二. 本人保证如被鲁东大学拟录取为非定向研究生后，人事档案能够按时转递到鲁东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。

三. 本人如因参加过其他招生单位的复试，而造成鲁东大学与其他招生单位重复录取的情况，本人自愿放弃其他录取单位，选择鲁东大学作为录取单位。

四. 本人保证被鲁东大学录取后，能够按时到鲁东大学报到入学。

本人已经仔细阅读并准确理解上述各条款的含义，如本人违背上述条款中的任何一项，鲁东大学均可凭此承诺书追究本人违约责任。追究责任的方式如下：

一. 向其原毕业院校学生就业管理部门发函，如实通报违约情况，并要求协助处理。

二. 向考生工作单位（含应届毕业生即将签约的工作单位）的组织人事部门发函，如实通报违约情况，并要求协助处理。

三. 无正当理由，放弃入学报到的考生，如其人事档案已经转至鲁东大学，鲁东大学将暂存其人事档案至新生报到后三个月。期满办理退档时，将考生违约情况如实存入其人事档案。

本承诺书一式两份，鲁东大学和考生本人各持一份，请考生务必妥善保存至新生入学报到。

考生亲笔签字：_____

2017 年 月 日